

永州市公安局

永公提复字〔2020〕第5号 A类

对市政协五届四次会议第0171号提案的答复

郭助军委员：

你提出的《关于完善207国道零陵至富家桥路段交通设施的提案》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207国道零陵至富家桥路段于2018年底通车后，道路路况良好，车流量大。但该路段拐弯、上下坡，T型路口数量多，有部分T型路口有民居遮挡，行车存在盲区，易发生交通事故，存在交通隐患。

3月31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蒋云华政委、零陵区公路局彭善国局长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相关科室及交警支队零陵大队潘高军大队长、科技孙青松股长到207国道零陵至富家桥路段进行实地考察，并提出了相关整改意见。一是规范207国道零陵至富家桥路段的减速带厚度；二是完善各T型路口的交通指示牌，对标牌缺失的进行补齐，被物体遮挡的或高度不符合路况实际要求的标牌进行整改；三是在各T型路口增设凸面镜，保证行车视野；四是增设测速设备，对车辆超速违法行为进行查处打击。其次针对建华公司富家桥农村集市旁四向T型路口所存在的安全隐患，市交警支队、市公路局邀请技术人员对路口车是否有足够条件规划红绿灯进行

了分析，要在该路口安装电子监控红绿灯和测速监控设备，目前红绿灯监控和测速监控设备正在评审阶段。五是交警部门结合“七进”宣传工作，联合乡镇政府对辖区居民进行交通安全宣传。

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各 2 份

经办人：潘高军 联系电话： 18874651129
